

国家艺术基金 2026 年度藝術人才培訓資助項目

《当代舞创作人才培训》招生简章

一. 实施背景

《当代舞创作人才培训》项目由城市当代舞蹈团主办，国家艺术基金 2026 年度艺术人才培训资助，现面向全国招收学员。本项目积极响应国家关于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加强新时代艺术人才培训的战略部署，聚焦青年艺术人才队伍建设，立足湾区文化高地，打造具有创新力与国际视野的当代舞蹈人才培训平台。计划在六个月内，通过系统化专业训练与多维实践平台，集中培育 50 名 45 岁以下的优秀青年艺术人才，提升其当代舞蹈综合审美素养与创作实践能力，并选拔一批优秀作品进行开展演与国际交流，推动艺术创意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香港首个专业当代舞团，城市当代舞蹈团立足本土、面向国际，致力培育具备舞蹈专长与舞台综合艺术素养的复合型人才，引领当代艺术生态的创新发展。课程设置涵盖编舞创作、剧场构作、舞台美学、音乐与音效设计、形体剧场、制作与传播等多个核心板块，依托跨地域联合工作坊、个性化创作指导、数字交流平台及开展演机制，全面提升学员的艺术创作与实践水平。

二. 实施特点

项目不仅精准响应舞蹈与舞台技术交叉领域的人才需求，更着力构建“艺术—技术—产业”协同发展新路径，探索当代舞蹈艺术的突破性实践。同时，本项目深入契合香港特区政府民政及青年事务局《青年发展蓝图》所提出的“顶层引领、凝聚合力”发展理念，积极推动跨地域、跨领域的协作机制，营造有利于青年舞者多元发展的支持环境。通过在香港、广东、澳门三地轮换开展驻地培训，项目将构建独特的“跨域沉浸式学习生态”，形成超越传统培养模式的战略价值，为推动区域文化艺术融合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 培训项目简介

(一) 国家艺术基金简介

国家艺术基金经国务院批准，于 2013 年 12 月成立，是旨在繁荣艺术创作、打造和推广精品力作、培养艺术人才、推进国家艺术事业健康发展的公益性基金。国家艺术基金的资金主要来自中央财政拨款，同时依法接受国（境）内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国家艺术基金理事会是国家艺术基金的决策机构，受文化和旅游部、财政部领导和监督。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为文化和旅游部直属事业单位，具体负责国家艺术基金的管理和组织实施。国家艺术基金专家委员会是理事会的参谋、咨询和评估机构，承担国家艺术基金重大业务和事项的指导、咨询、评估等工作。国家艺术基金实行“面向社会、公开透明、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工作原则，资助项目包括一般项目和重大项目，资助范围包括艺术创作生产、传播交流推广和人才培养等方面，资助方式包括项目资助、优秀奖励和匹配资助，资助项目立足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努力体现国家艺术水准。

(二) 项目主体简介

城市当代舞蹈团（CCDC）成立于 1979 年，是香港首个全职专业当代舞团。舞团以体现香港当代文化为宗旨，创作风格鲜明，迄今已推出逾二百部原创舞码，见证并推动着当代舞蹈的发展历程。2025 年，舞团迎来第五任艺术总监桑吉加，在其引领下，CCDC 立足多年专业积淀，持续推动本地当代舞蹈追求卓越，同时积极开拓跨界融合发展。舞团长期活跃于国际文化交流舞台，巡演足迹遍布全球多个城市，并在香港主办国际舞蹈节及舞蹈影像节，汇聚舞蹈艺术人才，向世界展示香港舞蹈力量，亦向本地观众呈现当代舞蹈的多元魅力。在艺术创作之外，CCDC 始终致力于舞蹈普及与专业人才培养，依托 CCDC 舞蹈中心持续三十余年举办舞蹈课程及舞者阶梯训练，并通过外展活动服务社群，推广当代舞蹈艺术。

四. 培训安排

(一) 培训时间

整体培训时间：2026 年 7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集中授课时间：2026 年 7 月 10 日至 2026 年 8 月 2 日、
2026 年 10 月 24 日至 10 月 29 日（共 30 天）

创作时间：2026 年 8 月 3 日至 9 月中旬

展演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二) 培训地点

集中授课培训地点：广州、澳门、香港

创作地点：学员生源地

(三) 课程设置

培训主要内容包括

- **必修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
- **编舞创作：**深入探究舞蹈语言与空间、时间及多重关系的互动逻辑，统构建从概念构思到叙事表达的编舞结构与方法。
- **剧场构作：**教授整体演出艺术概念的构思、整合与实现路径，通过结构化编排提升舞蹈作品的逻辑严谨性与艺术层次感。
- **形体剧场：**融合深化肢体动作技巧与戏剧表演元素，强化舞者表演的内涵深度与表现张力。
- **舞台美学：**系统掌握灯光艺术设计、舞台装置应用、可穿戴科技融合等视觉表达手段，创造与舞蹈本体深度互动的视觉语言，探索服饰在动态情境中的美学表达。
- **音乐及音效设计：**学习环境音效采集运用与电子音乐创作技法，提升音效设计与舞蹈动作的协同性及艺术表现力。
- **制作及传播：**传授舞蹈作品从创意孵化到制作呈现的全流程管理知识，掌握运用数字化平台推动艺术普及、实现跨地域文化交流的策略与方法。

(四) 成绩评定

本项目成绩评定围绕学员在培训期间的学习投入与创作实践成果进行全面考核，具体标准（以百分计）：

- 全程出勤及学习参与度：10%
- 阶段创作成果（综合考虑原创性及舞蹈表达、构作、舞台实施方案、音乐运用、制作文案及阐述等方面的应用）：40%
- 最终原创作品完成度：40%
- 作品公开展演、学术交流或参与汇报演出：10%

经综合评定、考核合格者，可获得由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颁发的《结业证书》。

(五) 师资力量

编舞创作

- **桑吉加（内地）**
城市当代舞蹈团艺术总监、香港演艺学院荣誉院士、香港舞蹈年奖杰出成就奖、香港艺术发展局艺术家年奖(舞蹈)，曾为多个内地、香港及国际舞团创作。

- **谢欣 (内地)**

国家一级演员、ONE ArtCenter 一体艺术聚集地创始人、谢欣舞蹈剧场艺术总监、粤港澳大湾区(深圳)舞蹈周艺术总监、上海国际舞蹈中心剧场联合艺术家、法国巴黎歌剧院历史上首位委约的中国编舞家、上海戏剧学院舞蹈学院客座教授。

剧场构作及形体剧场

- **梁晓端 (香港)**

全方位戏剧工作者，为戏剧大师郭宝昆创办的「剧场训练与研究课程」第二届毕业生，曾接受多种戏剧训练。香港演艺学院戏剧硕士，为第一批以剧场构作为专业的毕业生。曾获 IATC (香港) 评论家年度表演者奖。

形体剧场

- **黄俊达 (香港)**

曾获香港艺术发展奖艺术新秀奖 (戏剧)、2019 香港民政事务局推动文化发展杰出人士嘉许奖、2019 IATC(香港)剧评人奖年度导演奖、香港小剧场奖最佳导演及最佳整体演出、2025 香港舞台剧奖最佳导演 (悲/正剧)。

舞台美学

- **高捷 (内地)**

舞剧《敦煌归来》灯光设计及技术总监。曾任多个大型制作的技术总监、制作经理及舞美设计。

- **罗文伟 (香港)**

城市当代舞蹈团灯光设计师，香港演艺学院客席讲师。获香港舞蹈年奖 2020 杰出灯光设计。曾为不同剧场演出担任设计师，涉猎剧场编导、灯光设计、舞台设计及录像设计。致力于剧场创作，创作糅合新媒体及表演之作品。

- **阮汉威 (香港)**

第十三届香港舞台剧奖最佳服装设计奖，第二十六届香港舞台剧奖最佳舞台设计奖，2018 IATC(香港) 剧评人奖年度舞台科艺/美术奖。其舞台设计作品《罗生门》入围世界剧场设计展 2022 专业竞赛部份。

音乐及音效设计

- **梁宝荣 (香港)**

曾获颁香港舞台剧舞奖最佳音响设计、香港舞蹈年奖杰出配乐设计及杰出声音设计。现为香港演艺学院讲师 (剧场技术)。

- **李劲松 (香港)**

第十届深港生活大奖年度艺文人物奖、第四届广州华语音乐传媒大奖新音乐大奖。曾应邀参与超过百多个来自亚洲、欧洲与美洲的艺术节和音乐节，演出和展览共 900 多场。

制作及传播

- **张月娥 (香港)**

现为城市当代舞蹈团署任行政总监及艺术节及节目总监。曾任广东现代舞团行政总监、广东现代舞周及北京舞蹈双周总监、香港西九龙文化管理局表演艺术主管。

- **钱佑 (香港)**

现为香港艺术节及香港赛马会慈善信托基金联合主办「无限亮」项目总监。曾为香港艺术节、香港舞蹈团及不同剧团制作作品，曾任香港大馆表演艺术主管，策划大馆表演艺术季。

- **邝华欢 (澳门)**

独立策展及制作人，于澳门政府机构从事文化推广工作达十年，曾策划多项跨国艺术交流活动。积极参与 CHITO 行动剧场平台的开发与策展实验，致力于开发新型沉浸式叙事形式。

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

- **周建增 (内地)**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文史教研部讲师，暨南大学文艺学博士，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会员、中国文艺理论学会会员、广东青年社会科学工作者协会理事。主要从事文艺理论和海外汉学方面的学术研究。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表像”概念史研究”，在《文艺理论研究》、《中国文学批评》、《中国文艺评论》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0 余篇。

(六) 培训成果

学员优秀作品将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在香港展演

(七) 学员管理

参训学员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项目主体即时解除其参训资格，该学员不予结业，不发放结业证书：

(1) 培训期间发表违反党和国家大政方针、政策，有损党和国家形象及其他有关意识形态方面问题的言论；

(2) 严重违反项目主体制定的管理制度，经多次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

(3) 无故旷课 1 次，或出勤天数不足培训总时长 90%的；

(4) 中期或结业考试、考核成绩不合格的；

(5) 其他不予结业的情形。

五. 学员遴选

(一) 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 23:59 前

(二) 培训对象遴选

本培训项目面向全国招生，通过竞争择优入选学员 50 名。

学员应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德才兼备，恪守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学员年龄原则上不得超过 45 周岁。

学员报名需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在本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获得省级以上奖项或承担省级以上研究课题且成果较为突出的；
- (2) 取得本专业副高级（含副高级）以上职称的；
- (3) 取得与本专业相关硕士研究生学历或连续从事本行业工作满 10 年以上，且有较大发展潜力的

(三) 录取方式

报名截止后，项目组将组织专家按照国家艺术基金相关规定进行学员遴选，择优录取，录取名额为 50 名。

(四) 报名事项

请将下列报名材料以电子文件压缩包发送至指定邮箱：dc@ccdc.com.hk，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1 日 23:59 前（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1. 「当代舞创作人才培养」项目学员简历表（见附件 1），请单位在「所在单位意见」一栏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如适用)；
2. 脱产学习证明（需加盖单位公章）（见附件 2）；
3. 报名人员身份证扫描件（A4 纸，两面内容印在一张纸上）
4. 个人编创材料（包括且不限于已表发的舞台及舞蹈作品、创作计划简介相关材料等）；
5. 近期二寸彩色免冠证件照电子版。

六. 其他要求和注意事项

(一) 培训费用

本项目为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参加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的往返培训地点一次交通费、培训期间的食宿、学习费用均由项目主体承担。关于交通费报销请参见附件《学员往返交通费报销说明》。

(二) 联系方式

报名工作连络人及联系方式：

连络人及电话：

- 李小姐：+852 2328 9205（香港）

邮箱：dc@ccdc.com.hk

咨询及材料报送邮箱：dc@ccdc.com.hk